

（十二）符合中小企业（包含小微企业）标准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郑市龙湖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的新郑市龙湖街道办事处2026年新郑市龙湖镇荆王村冷库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郑市龙湖街道办事处2026年新郑市龙湖镇荆王村冷库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中海华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6人，营业收入为31239.276865万元，资产总额为12681.050970万元（注），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中海华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07.27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

刘王策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贵单位的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

日 期： /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内容及格式自拟)

声明函

致：新郑市龙湖街道办事处

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我单位非监狱企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中远华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7日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

刘五家

